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18-036

债券代码：112204

债券简称：14好想债

##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4好想债”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

### 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18年6月28日发布了《“14好想债”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会议通过的决议内容：“14好想债”增加一次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于公司第一次发布关于提示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按照101.5元/张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将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公司将于7月12日按照101.5元/张的价格加上2018年4月24日至回售支付日前一日的利息向投资者进行支付。本次回售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2、回售价格：人民币101.5元/张（不含利息）。

3、回售申报日：2018年7月3日、4日、5日

4、回售资金到账日：2018年7月12日

5、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1.5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14好想债”，截至2018年7月4日，“14好想债”的收盘价为101.45元/张，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6、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8年4月24日至2018年7月11日期间利息。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14 好想债，112204。

(三) 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四)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14 好想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上调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 8.50% 不变。另外，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14 好想债”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4 好想债”的回售数量为 1,950,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211,585,578.75 元（包含利息及回售手续费）。

(五) 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六)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发行 100 元/张。

(七)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8.50%（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保持固定不变），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八) 起息日：2014 年 4 月 24 日。

(九) 付息日：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4 月 2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4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一) 信用级别：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8】跟踪第【773】号 01），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本公司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十二)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十三) 本期债券登记、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公司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前三年（2014年4月24日-2017年4月23日），票面利率为8.50%。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后两年（2017年4月24日-2019年4月23日），票面利率仍为8.5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三、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一)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二) 风险提示：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1.5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14好想债”，截至2018年7月4日，“14好想债”的收盘价为101.45元/张，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 回售申报日：2018年7月3日、4日、5日。

(四) 回售价格：人民币101.5元/张（不含利息）。

(五) 回售申报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申报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当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六) 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申报日进行申报，逾期未办理回售申报手续即视为投资者不回售，同意继续持有“14好想债”（票面利率仍为8.50%）至本期债券到期。

## 四、回售部分债券付款情况

(一) 回售资金到账日：2018年7月12日。

(二)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8年4月24日至2018年7月11日的期间利息，票

面年利率为8.50%。每手“14好想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8.4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14.72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16.56元。

（三）付款方式：本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登记结果对本期债券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 五、回售申报期间的交易

本期债券在回售申报期间将继续交易，回售部分债券在回售申报日收市后将被冻结。

## 六、关于本次回售所付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 （一）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收入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 （二）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 （三）其他债券持有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 七、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聚彬

联系人：豆妍妍

电话： 0371-62589968

传真： 0371-62589968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楷楠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1层

电话： 0755-83734397

传真： 0755-82943121

(三) 托管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楼

联系人：赖兴文

电话： 0755-21899321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